

# 最新鲁迅故乡的读后感 鲁迅故乡读后感(实用8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读后感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一

文中的杨二嫂又是个怎样的人呢？从全篇来看，二十年以前的她，曾经是一个拥有“豆腐西施”美名的女子，也是一个拥有很高修养的女子。但二十年后呢？她的样子简直让鲁迅都认不出来。而对于她的样子，鲁迅也只找到一个形容词——“圆规”。不仅如此，她也不再像以前那样有美丽的姿态，但是唯独她那对美的追求还保留着。她有着当时社会中代表的特征形象——自私、尖刻、贪婪、势力、爱搬弄是非的小市民。

而水生和宏儿这两个孩子，大概就是这个社会中唯一的希望。相比较而言，鲁迅的希望似乎非常遥不可及——为让人民从这种麻木不仁的社会中走出来。的确，这种愿望对于鲁迅一个人来说，实在是力不从心，很难实现。

所以，读了《故乡》之后，我要更加珍惜如今优越的社会生存条件。让自己不懦弱，与任何人都是平等相处，也要努力学习，让我们整个国家和社会更向前迈进一步。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二

《故乡》是现代文学家鲁迅于1921年创作的一篇短篇小说。以下是小编带来的故乡读后感，希望对你有帮助。

## 故乡读后感(一)

这些远不够，真正让“我”感到快乐的是在山野风光里的游乐。儿童对大自然有着成年人所不及的特殊敏感。百草园是“我”的天堂，这里有优美的风景，神奇的故事，无尽的乐趣，可以充分发挥孩子们活泼好动、天真好奇以及爱美的天性，增强孩子们丰富的想象力和创造力。“我”在草木虫鸟中玩得乐此不疲。

注目于菜畦的“碧绿”、桑堪的“紫红”、蜂一与菜花的“金黄”，聆听到鸣蝉的“长吟”、蟋蟀的“弹琴”一与“油岭”的低唱。大自然是如此地吸引儿童，即使身在三味书屋读书心却飞往百草园。封建教育关住了孩子们的躯体，却关不住他们天真活泼的心灵。

## 故乡读后感(二)

看了鲁迅的《故乡》这篇小说，给我留下最深刻印象的就是闰土了。他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原因无非就是他那少年与中年两个年龄阶段的巨大差异和变化了。

童年的鲁迅，仿佛是一个生活在天堂的魔鬼，丰衣足食却寸步难行；而闰土则是生活在地狱的天使，生活艰辛但充满快乐。闰土的童年必须要看瓜田，但他自由、快乐。鲁迅的童年虽丰衣足食，但他只能悲哀地念着“之乎者也”。闰土还可以去做无穷无尽的新鲜事，看无边无际的海洋；而鲁迅只能看到那“四角的天空”。

没有了自由，多少财富都是破铜烂铁。自由才是真正的金子！

可那毕竟是几十年前的封建社会，离现在已经有那么漫长而浩瀚的一段历史。可是，到了现在的社会，大人们还是大同小异、异曲同工地为我们打造一个标准童年：束缚。

我觉得束缚再加上比较再加上无穷无尽的学习，与监狱相比也已经只有毫厘之差了。作为社会未来的新动力，我们的生存状态难道没有理由受到关注吗？大人们总是以为吃饱穿暖学习好，就是一个孩子的全部，可这些却恰恰是我们这些孩子最忽略的。

《故乡》中，鲁迅不仅点到了家乡的改变给人一种惆怅的感觉，更用闰土和杨二嫂这两个具有代表性的例子来证明一个词——改变。不论是家乡的改变还是人物的改变，鲁迅的文章总是给人一种微言大义的感觉，特别是最后一句：世上本是无路，人走的多了，就有了路。更是让人回味无穷。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三

以前我读过很多描写故乡的文章，但这一本鲁迅的《故乡》，描写的并不是故乡的美丽风景，而是小时候与长大后故乡邻里们的相互变化。

小时候，鲁迅与闰土是关系很好的朋友。闰土的脖子上戴着一个银圈。他们还一起去西瓜地刺猹。鲁迅家对面有个豆腐店，里面的“豆腐西施”——杨二嫂，长相很美，所以店里的生意也格外的火爆。当鲁迅长大成人了，他成为了人们眼中的“名人”。令他万分失落，伤心的是在故乡碰到闰土，这个儿时的玩伴，竟然叫他“老爷”！鲁迅先生顿时觉得两人之间，出现了一层隔膜，不再像小时候一样亲密无间了。而“豆腐西施”杨二嫂，经常来他家，每次走时都顺点儿什么东西，鲁迅先生这才意识到——故乡，变了！

为什么人们会变成这样？因为生活。鲁迅先生出人头地了，而杨二嫂和闰土仍留在故乡，事业上也没有有什么收获。所以，因为生活，造成了他们的变化。可是，人们就认为应该屈服于命运吗？当然不！记得有一个小女孩，她在今年的高考中成绩优异，考上了清华大学。这个女孩曾写过一篇文章，叫《感谢贫穷》。的确，女孩出生在一个贫困的家庭。但她没

有怨天尤人，抱怨命运的不公。而是从小帮妈妈和弟弟料理家务，奋发图强，考上了一所著名的重点大学，正因为她没有屈服于命运，没有成为命运的手下败将，才有了现在的成功。

通过这件事，你一定也明白了：人定胜天。无论如何都不要放弃，不要屈服于命运，不断努力，就一定可以取得成功。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四

读罢先生的《故乡》，便欣欣然的跑到了故乡的田野上。

最近盘县也没下雨，光景自然是光秃秃的了。有点像是生病的年迈之人，多少有点不受外人待见。隔久了，不忙之时便思念起它下着小雨的模样了。

盘县的雨是多与风情相绕的，犹是下淅淅细雨之际了。这梨花带雨、弱柳扶风之韵不算无韵之声，小黛玉我也不白喊的。其自身也算一座古城，再加上人文历史底蕴深厚，本身又朝着旧城建设，建筑自是新旧杂立。

下小雨的时候，房屋都被浇活了，明的明，暗的暗。诚然是一坛刚打开的老酒，醇香迷醉之味是被城中学子当诗书来读了的。若是天气低沉了一些，酒气也被浇散了，反而是像浴中出浴的美人了。微风拂起鬓间秀发，迷得人移不开眼了，竟会忘了青瓦之外还下着雨呢。

又倘若肯仔细观察，你会发现盘县的雨虽下得细，但算不上绵，要不了多久便停歇住了，有点落花戏流水之意了。但快也是一时的，慢下来倒是费了好大力把雨巷绘在纸上了。

除却那股风情，有趣的便是街边成排的雨中古桐树了。秋天便是黄了整个盘县，落叶也争相吟诗赋词，诗意自是不用说的了。若愿意背上一台单反，独自踏上这样的长街。那早晨

的意义便抓住了，这一天的光景也不会差到哪去。

踏着长道两旁的瓷地板，听着房瓦上滚落的雨滴声，那段孩提时期的听雨之忆又不经涌上心头。那是独属于农忙的夏季了，天气也热得人发慌。

中午时，姥爷还坐在院里乘凉呢。圆圆的' 扇子在空中挥呀挥的，门口那棵梨树的叶子也是一动一动的。奶奶还在地里忙，姥爷也只是暂时回来休息一会。没多久，姥爷也扛着锄头去地里了，家里便只剩我与这蓝澄澄的天空对视。

下午时，爷爷奶奶便是披着雨回来的了。下的很大，打在地板上可以听得很清楚。我们一家人便伴着这样燥热的雨吃过了晚饭。在一阵热闹之后，夜又回归了平静。雨似下累了，也缓和了起来。它与我铺床共眠，仅一面木板之隔。它在外边，我在里面。它时刻敲着门外的木炭铁盆，弹奏一曲儿时的安眠曲，伴我入睡。

正因为有这样的雨和那样的雨，逐渐地我开始喜欢下雨天，它也像一个意象飞入了我的诗篇——一如昧年雨打琵琶，愚郎捧腹长笑。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五

合上《故土》，我回忆起来，这真是一部令人肃然起敬的作品，字里行间都充溢着鲁迅先生对封建主义的痛恨，对穷苦但淳朴的人民的关爱，以及对朴实百姓善良人格的赞扬。

长大后，物是人非……鲁迅和闰土间却有了一层厚厚的隔膜，是时间的刀无情地砍断了童真，闰土与鲁迅见面时，他开口第一句就是“老爷”，我顿时愣了。想必鲁迅先生也十分难过，少年时代那无比纯真的友谊已无影无踪……这个世界是灰色的，人们失去了活力，没有了生活原有的色彩。而与鲁迅先生和闰土童年的经历却充满活力与希望，现在与过去；

少年的闰土与成年的闰土；以前的我和现在的我，一切都已不再美好。

《故土》是鲁迅先生的一部不朽之作，浓郁的色调传达出悲哀和无限的`伤感读着读着，我不禁潸然泪下。

每次读了《故土》的感受都不一样。在阅读中，我深深地感受到鲁迅先生振兴中华，反对封建的远大抱负和理想，他挥动手中的笔，与封建主义展开了一场战斗，他像英雄一样，把中国人民从悬崖边拉了回来，一股浩然正气改变了国民精神，改变了人们的思想！我们21世纪的青年也要像鲁迅先生一样，浩然正气心中存，以笔代伐，战斗一生！

鲁迅先生被中国人民称为“民族魂”，这是受之无愧的！鲁迅先生一身浩然正气，为了祖国，为了民族，顽强奋斗，我们虽然不能像他一样为中华民族做出那样大的奉献，但也要努力学习，争做一个祖国的好少年，我想，这就是鲁迅先生所希望的吧！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六

鲁迅的《故乡》这篇小说，给我留下最深刻印象的就是闰土了。他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原因无非就是他那少年与中年两个年龄阶段的巨大差异和变化了。

首先，鲁迅先生在回忆少年闰土的时候，描绘了一个乡村孩子活泼可爱能干的形象，闰土知道乡下很多趣事，也使鲁迅先生对乡下产生了向往。在少年时代，鲁迅和闰土的意识中根本没有少爷和仆人之分，都是兄弟称呼。

而鲁迅在这次回乡途中所见到的二十年后的中年闰土，却没有一点儿时的活泼了，甚至从他身上看不到一丝少年闰土的影子。在鲁迅先生对闰土的外貌描写中可以看出中年的闰土十分贫穷，贫穷使他不像一个中年人，而更象一位老年人，

生活的重担压得他抬不起头来。

鲁迅先生是这样描写中年闰土的：“他站住了，脸上现出欢喜凄凉的神情，动着嘴唇，却没有作声。他的态度终于恭敬起来了，分明地叫道‘老爷……’”从这几句话中，我看出他长大之后为自己的贫穷而非常自悲，他从心里自然地感受到自己与鲁迅的距离，完全没有了儿时与鲁迅先生的兄弟情谊，成年闰土就是这样的一个形象。

从鲁迅的《故乡》中，我们可以看到鲁迅的童年是一座被尘封的大院。

童年的鲁迅，仿佛是一个生活在天堂的魔鬼，丰衣足食却寸步难行；而闰土则是生活在地狱的天使，生活艰辛但充满快乐。闰土的童年必须要看瓜田，但他自由、快乐。鲁迅的童年虽丰衣足食，但他只能悲哀地念着“之乎者也”。闰土还可以去做无穷无尽的新鲜事，看无边无际的海洋；而鲁迅只能看到那“四角的天空”。

没有了自由，多少财富都是破铜烂铁。自由才是真正的金子！

可那毕竟是几十年前的封建社会，离现在已经有那么漫长而浩瀚的一段历史。可是，到了现在的社会，大人们还是大同小异、异曲同工地为我们打造一个标准童年：束缚。

我们需要自由，我们要亲身经历，我们也要知道许多新鲜事，我们要一个快乐的童年，我们要逃离束缚！

提起故乡，立即会想起童年诸多的故事，无论当时故乡给予了多少苦痛，回味时更多的是笑与泪。对“故乡”的情感不单单是人与人之间一般的感情，更多是沾染着个人色彩的精神感触。《故乡》一文中，重回故乡的种种感受都是建立在故乡在少年时留下的记忆基础上产生的，而那种记忆是美好的，难以磨灭的。就如同闰土的形象始终是可爱的少年，但

现实却总会打碎原有的美好，前后截然不同的人事带来出乎意料的情感体验，造成不同情感的矛盾。这样的感情不是单纯粹的，是繁杂的，“剪不断、理还乱”，却又无从逃避，带着不言而喻的惆怅。需要慢慢地品、慢慢地读，慢慢在脑海中将情丝织成一幅画。

故乡并没有那般梦幻的风景，却总被描摹成一幅画，只是色彩的浓淡不同，都始终是艺术。鲁迅用《故乡》这篇小说纪念他的故乡，但故乡实则没有什么可纪念的，终究是过去的梦幻被现实的碎成齏粉，留有悲伤和怀念。鲁迅的文字并非只是哀伤的叹息，往往对未来也残存着梦想和希望，希望后辈能够摆脱历史的禁锢，在一个美好的新天地中生活。正如文末写道：“我想：希望是本无所谓有，无所谓无的。这正如地上的路；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七

一个深冬的早晨，冷风吹进船舱中，远处是一片荒凉的村庄。鲁迅又回到了久别的家乡，而这里的一切都变了，他一心一意冒着严寒只为了见一见他的故乡，看到这一幕，他的心也经不住悲凉起来。

第二天一早。鲁迅满怀激动地走进家门，亲人们都出来迎接，说说笑笑，时间一晃就过去了……突然，有人在敲门，这是鲁迅儿时的伙伴闰土。岁月如梭，已经相隔二十余年啦，曾经一起谈笑，一起捕鸟，一起玩耍，天真无邪，儿时的记忆如闪电般划过脑海。

鲁迅儿时的故乡是美好的，但历经岁月磨砺，再熟悉的人也变得如此陌生，就像从未说过话，曾经他与闰土是最亲密无间的好朋友。“时间不饶人”，以前的事也逐渐淡化，友谊是彼此的，但同样需要维护。其实重要的原因就是鲁迅长大了，成为了一名家喻户晓的作家，前途无可限量，志向也是

高远的，不再是一个顽皮的少年。而闰土是在他家打工的佣人，虽然小时候一同玩耍，但长大后毕竟不是一路人，志向也不同，这让他们各自分道扬镳，也无话可说了。

现在我们就生活在自己的家乡，每次出游过后，回到家也会感到十分亲切，并不会陌生，只是因为时间相隔不长。鲁迅一别就是二十年，也记不清故乡是否还是原来的样子了，看着别了二十多年的故乡，比以前陈旧了，儿时的伙伴也陌生了，不禁变得心酸。这就是光阴的威力吧！

生活中我也有一起长大的九年的好朋友，一起玩耍，一起学习，挥洒汗水，同甘共苦，回想起来真是历历在目，她们使我的童年生活更富有乐趣，希望我们能够不像鲁迅与闰土那样，可以友谊长存，珍惜现在美好的生活！

## 鲁迅故乡的读后感篇八

在星期二的上午，姚老师同我们一起探究了《故乡》这篇经典而又饱含深意的作品。

皱纹，不在有儿时的开朗。这究竟是为什么？我不禁要这样问。

他们之间“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也使得闰土被封建社会的礼教牢牢束缚住，变得麻木不仁。还有他那迷信神的封建思想也是这其中的一个原因。人们的内心变化让鲁迅对故乡的那份美好的记忆都破碎了。